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要求，现将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68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64.50 万股，其中发行新股 878 万股，老股转让 486.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8.30 元。截至 201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6,274,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5,465,73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10,808,27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亚会 A 验字[2014]001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4,495.68 万元。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5,119.79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5,961.04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股东

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结合实际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与专项使用管理，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与保荐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姚家园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北京姚家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其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余额（元）	备注
建设银行东直门支行	11001079700059999999	45,426,312.40	互联网数据服务一体化平台二期工程项目专户
招商银行建国路支行	110906251710503	93,802,362.87	宽带接入服务拓展项目专户
北京银行姚家园支行	01091152900120105004444	22,758,379.23	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专户
合计		161,987,054.50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额募集资金净额 4.63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暂未使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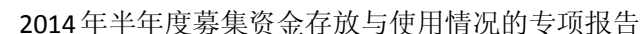
2014 年 8 月 20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截止报告 期末累计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互联网数据服务一体 化平台二期工程	否	18,629. 2	18,629. 2	3,637. 18	14,261. 29	76.55%	2015年 06月30 日	4,468. 7	7,282. 12	否	否
宽带接入服务拓展	否	9,586	9,586	263.45	263.45	2.74%	2016年 04月30 日			否	是

[illegible]

	能手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信公司”）签订了购买房屋的协议，并支付了 36,931,392 元款项。预计德信公司将在 2014 年 12 月 1 日之前将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的 402 号楼第四层的房屋交付使用。房屋交付后，公司将抓紧进行后续建设工作，预计该项目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据资料显示，2008-2013 年中国 IDC 市场规模增长接近 6 倍，年均增长超过 30%，云计算、大数据业务的发展、互联网客户需求的增加等因素拉动了市场的增长，中国的 IDC 行业正在经历第三个高速增长期，预计未来三年云计算、大数据业务将快速增长。为了抓住市场发展契机，公司将重点着手做好基础设施的筹划、布署工作，尽快重新规划宽带接入服务拓展项目的资金使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超募资金 4.63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期末暂未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4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

	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6,241,143.3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6,241,143.30 元。上述置换已于 2014 年 3 月 19 日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已与银行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